# 工程委托合同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1-22

*工程委托合同（精选31篇）工程委托合同 篇1　　甲方：　　乙方：　　乙方负责测试甲方的项目，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个项目概述　　第二次测试内容　　1、测试项目：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对所需项目进行测试。水泥、碎石、砂、钢筋、焊件、型钢、摇砂、烧结*

工程委托合同（精选31篇）

**工程委托合同 篇1**

　　甲方：

　　乙方：

　　乙方负责测试甲方的项目，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个项目概述

　　第二次测试内容

　　1、测试项目：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对所需项目进行测试。水泥、碎石、砂、钢筋、焊件、型钢、摇砂、烧结普通砖、空心砖、多孔砖、混凝土空心砌块、石灰、陶瓷砖、含水率、混凝土配合比、砂浆配合比、混凝土试块、砂浆试块、防水混凝土试块、防水卷材、水、电、窗、锚栓图纸、主体结构等

　　第三条测试程序

　　一、原材料检测，由乙方每周一、四、六到甲方的施工现场将被检测样品收回；

　　二、现场检查，甲方应提前两天通知乙方；

　　三、乙方每次取样或现场取样，甲方应填写测试委托书，明确样品的相关信息和测试要求；

　　四、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出具测试报告，甲方应收到乙方的测试报告

　　第四条测试时间及双方责任

　　1、甲方：

　　（1）取样和试验应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规范进行。

　　（2）提供必要的测试条件（如水、电、场地等）。）在现场测试期间。为了保证测试人员在测试过程中的安全，必须领取测试人员的证书。

　　2、乙方：

　　（1）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整齐、科学、准确地完成检验工作。

　　（2）现场检查过程中必须有可靠的安全措施，事故责任自负。测试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

　　第五条检测收费标准如下

　　1、检验费用2.60元/米（砖混，框架）；

　　2、重复检测费用另计（收费标准零件附表）；

　　3、检验费收取方式：签约时5万元/栋；主体工程完成后，追加3万元；完成项目完工和测试报告，并结算所有测试费用。

　　第六条附则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双方协商解决，诉讼管辖法院为项目所在地法院。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2**

　　客户:(以下简称甲方)

　　服务提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项目名称:

　　根据甲方项目建设的需要，甲方现委托乙方对其开发建设的项目进行各种测试。经友好协商，双方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述

　　项目地址: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主管:项目总监:

　　建设(监理)单位见证人:送样人:

　　二、考试项目

　　根据省建设厅颁发的资质证书中确定的检测范围和项目，为乙方提供检测服务(具体项目见附件)。

　　三、检测费

　　根据《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检验和建筑材料检测收费标准的通知》(云发改家字(20x)989号)，收费标准根据实际情况收取和结算。

　　四、支付方式

　　检验费的支付方式为:提前5000元，透支额度500元，透支期限15天。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义务:

　　1、工程开工后，委托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进行相关试验。

　　2、根据支付条款支付相应的检验费用。

　　(2)甲方权利:

　　1、有权了解在建工程的各种检测数据，可以随时查询协议的执行过程。

　　2、从乙方获得工程检验咨询服务的权利

　　(三)乙方的义务:

　　1、根据相关标准和甲方要求，在承诺的时间内完成测试任务，并及时提供测试报告。

　　2、发现重大质量问题(如水泥稳定性不合格，实际检测结果不符合设计要求等)及时通知甲方。)

　　3、做好相关服务，开展专项项目检测(或超出乙方检测能力的\'项目)。分包前，通知甲方分包商，并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分包。

　　4、提供检测和咨询服务，必要时指导甲方取样送检。

　　6、检测费透支期超过15天，中心电话通知甲方，一周内若未来续费，停止报告。

　　(4)乙方有权根据相应的服务内容收取检验费。

　　六、不及物动词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本合同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果一方违约，违约方应按合同金额的15%赔偿另一方经济损失。

　　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甲方(公章):\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3**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及诚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临清豪翰商贸城一期10KV配电工程施工

　　2、工程地点：新-华路与纬八路交汇处西北角

　　二、承包方式及范围

　　承包方式：包设计、包人工、包该工程所有设备安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检验、包调试、包验收合格备案和送电、包售后维修。 承包范围：

　　1、供电系统设计。

　　2、所有安装设备材料的采购、运输及保管;高压分接箱、组合式箱变的制作、组装及出厂检验;

　　3、供电系统施工:龙山路过路150顶管100米;从10KV1013南华线9号杆T接线夹经甲方高压电缆分接箱至末端3台630KVA箱变的所有设备材料的运输、安装、检验及调试;挂表送电等。其中临清豪翰商贸城一期23#楼北侧1台630KVA的箱变及电缆施工属于改线工程，乙方只负责电缆施工、接线、调试送电。

　　4、整理工程施工验收资料

　　5、协调与供电部门的关系，办理施工验收手续。

　　三、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工程造价及付款方式

　　该工程实行包干价：总造价人民币\_\_\_\_\_元整(含税)，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具体见乙方投标预算书。

　　总造价为含设计、人工、工程所有设备安装材料、机械、工期、质量、安全、检验、调试、验收合格备案和送电、售后维修、税费(建安税)等的综合造价。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2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造价的30%作为预付款;

　　2、乙方在该工程全部施工完毕经验收合格且具备送电条件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工程总造价的65%(支付该款时乙方必须出具工程全额建安发票);乙方收到该工程款后2小时内必须给甲方成功送电。

　　3、剩余5%作为质保金，从送电之日起两年内如果该工程无质量问题或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能及时进行维修，甲方将在送电之日起两年后的15日内将质保金无息支付给乙方。

　　五、箱变技术要求

　　1、欧式景观样式。设备配置根据图纸配置，高压部分具备高压测量、计量、避雷功能(包括模拟屏在内)等设备，以达到验收通过为准;

　　2、各高低压柜体均含铜排及其辅助配件等，所有柜体内外必须要有标示牌;

　　3、每组箱变内部低压出线为6路400A+2路250A,低压柜体之间用母排连接;

　　4、变压器采用2台S11-630KVA-10.5(22.5%)/0.4KV变压器(产品是铜芯，达驰

　　5、高压柜体壳体采用覆铝锌板，低压柜体采用低压GGD;(厚度要达到国家行业标准);

　　6、母排要求铜母排，国家标准T2铜排，质量标准参照国家标准规范要求;

　　7、电气开关等元器件品牌为正泰或质量不低于该品牌。

　　六、安装质量标准

　　1、甲乙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按国家、地方及行业有关标准执行。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电气工程规范、规格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派驻代表的监督。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标准：执行最新国家及行业标准、国家和地方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如因质量不合格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其他要求可参照有关国家标准、国家机械部及企业标准执行。

　　4、 由乙方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设备、构配件、半成品必须按有关规定提供质量合格证，或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用于工程;

　　5、若经甲方抽检发现乙方在施工中存在偷工减料现象，甲方除责令恢复按图纸或合同约定的标准外，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工程总价的10%支付违约金。

　　七、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提供工程施工机械及设备存放临时用地。

　　2、施工现场必须具备施工条件，否则因此造成的工期拖延，乙方不负责。

　　3、及时支付工程款。

　　乙方责任:

　　1、合同签订后3日内向甲方提供高压系统设计图纸、箱变和高压分接箱基础施工图纸两份，以便甲方安排土建施工;

　　2、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施工资料、设备原始资料、设备所带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及竣工图;

　　3、乙方负责向临清市供电司有关部门按规定程序申报该工程的验收工作。

　　4、乙方要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程施工，严格遵守电力行业安全及施工相关规程、规定，确保施工安全和施工质量。如因乙方施工工艺问题未能验收通过，乙方负责按电力部门的要求及时整改。如果拖延工期，每拖延一天按合同总造价的3，给甲方赔偿损失。

　　5、如果后期乙方在临清市其它项目拥有630KVA的配电施工工程，须协助甲方将壹630KVA箱变配备的高压计量装置和高压开关按市场价卖出。

　　八、质保期

　　箱变、高压分接箱质保期二十年，其它质保期两年。在质保期内，乙方必须在24小时内对该工程出现的质量问题无条件免费维修或更换。如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给予甲方相应的赔偿。

　　九、合同生效

　　合同生效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律。保修期满合同自行终止。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4**

　　委托方： ，下称甲方;

　　受托方： ，下称乙方

　　因建设的需要，根据市领导批示精神，甲方委托乙方作为工程的代理建设单位。为进一步明确工程代建内容及其权益、责任和义务，双方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建设单位：

　　2、工程地点：

　　3、工程名称：

　　4、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5、工程建设方式：委托代建。

　　二、委托的范围与内容

　　1、甲方授权乙方作为本项目建设的代理业主，履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甲方职责：

　　①、负责控制本项目的资金运作。

　　②、甲方负责该项目完成前期的各项报建手续，及所需表格及报批文件的签字盖章，负责现有施工红线范围内的征地拆迁工作，负责提供该工程配套设施的使用功能要求及筹措本项目建设资金，保证本项目所需的资金及时到位。

　　③、确保设计文件及时交付乙方。

　　3、乙方职责：

　　①、负责本项目建设的组织实施(从工程招标、工程建设管理到工程竣工验收、结算、移交等各项工作)。

　　②、负责本项目的施工质量和安全监督管理。

　　4、本项目合同会签程序需由甲、乙双方会签，并由甲方送财政备案。

　　三、代建工程项目的范围与内容

　　1、本合同的工程项目范围以设计的 工程施工设计文件。

　　2、本合同项下不包括以下内容：

　　(1)本工程土地征用、租用、青苗树木赔偿、施工场地内的其它房屋构筑物、各部门(含代管)以外的各种管线、障碍物的迁改和清除。上述事项应由甲方负责在乙方开工前办妥。

　　(2)引至工地的临时给水、电力电源线，确保本工程如期顺利进行。

　　(3)施工设计文件以外的工作内容等。

　　四、质量等级

　　本合同项下代建工程质量必须达到水利部颁发的《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标准》(以下简称验标)合格工程等级。

　　五、合同价款及变更约定

　　1、甲、乙双方共同商定：本合同项下代建工程价款采取“包工包料”的承包方式。

　　2、本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1000万元)，实际结算价款按照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的结算价为准。

　　3、工程及价款变更约定：

　　对不可抗力因素或甲方原因等造成的工程量增加、工期延误和经济损失等，应由甲方给予及时签认并给予变更补偿。

　　六、工程质量检查监督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设计文件及图纸所提供的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图集等要求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水利部验标合格工程标准。

　　2、工程质量如不符合要求，乙方无偿返工重做，至合格为止。

　　七、代建费及支付方式

　　代建费：甲方支付给乙方的代理建设本项目的代建工程管理费按 政综[20\_]227号文件规定计取，共计￥ 20\_00元(大写：贰拾万元整)，最终以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为准。(计算式：10000000×2%=20万元)

　　支付方式：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7日内先行支付管理费的50%，计￥ 100000 元(大写：壹拾万元整)，剩余管理费待 财政审核后一次性付清。

　　八、工程设计费、监理费、工程价款支付与结算

　　甲、乙双方商定如下：

　　1、工程设计费由甲方支付。

　　2、工程监理费支付：乙方应在每月25日前编制本月完成监理项目的进度报表及付款通知单送交甲方审核，甲方应于次月10日前按核定的月进度监理服务酬金的80%拨付给乙方，待工程完工验收且结算经财政审结批复后，甲方应支付至审定监理服务酬金的95%(含税)给乙方，余款待工程保修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3、工程价款采取“备料款一次拨付;工程价款按月进度支付;竣工办理总结算”的方式。具体约定如下:

　　(1) 备料款拨付：甲方应在乙方选定施工单位后7日内按合同价款总额10%支付给乙方作为工程备料款，计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1000000元)。

　　(2)工程价款按月进度支付：乙方应在每月25日前编制本月已完工程进度报表及付款通知单送交甲方审核，甲方应于次月10日前按核定的月进度价款的80%拨付给乙方;当进度款支付累计达到合同总价款的30%后，开始将备料款按进度款的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格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工程进度款中扣回，扣完为止。

　　(3) 税务问题：根据税务局代建工程有关规定，该项目由甲方负责立项，工程发票、决算书审核书等抬头人应为甲方。乙方在工程所在地办理工程税务交纳。

　　(4) 工程结算：工程完工并在乙方提交结算价款经 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后的28天内，甲方应支付至审定合同价款的95%(含税)给乙方，其余5%尾款抵作工程质量保证金。

　　4、本工程质保期为一年，甲方须在质保期届满之日起30日内将该项工程质保金全额归还乙方。

　　5、超出合同价款的工程款结算及拨付办法：另行单独办理竣工结算及拨款事宜。

　　九、完、竣工验收

　　1、工程完工后，乙方经过初验确认具备验收条件并备齐验收资料时，向甲方提交验收报告一份;完整的资料一式三份;决算书一式三份。在确认无误后5日内安排水利有关部门组织验收。工程验收工作和验收文件编制办法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水电验收规程》的规定办理。

　　2、对验收中提出需要整改项目，乙方应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到符合质量等级为止，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的整改费用。

　　3、在工程完(竣)工验收通过后或整改合格后的次日，乙方将验收合格的螺洲大桥防洪影响堤防加固补救工程无偿移交给甲方或甲方指定的部门。

　　十、争议解决办法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于本合同项下代建工程竣工总结算完毕，甲方付清乙方一切债务后终止。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可以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5**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本着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甲方将室内装饰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双方就具体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址：

　　3、承包范围：

　　居室面积：居室间数：

　　4、工程内容(附工程设计图纸、工程预算报价书)

　　二、承包方式：

　　1、工期：\_\_\_\_天，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

　　2、工程承包价款：

　　A、工程承包价按双方商议的工程项目单价进行结算(附工程项目承包单价表)。

　　B、工程承包总价按工程实际完成量进行汇总计算。

　　3、承包信誉保证及质保条款：

　　A、根据甲方公司工程管理规定，乙方自愿在合同签定后，一次性向甲方缴纳个人信誉保证金x元。甲方财务部出具相应收据，待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在十日内返还乙方。

　　B、乙方所缴纳信誉保证金主要用作其施工队信誉担保，如发生乙方在承包施工期间有违反公司各项管理规定及施工标准、诽谤公司声誉等影响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有权在其信誉保证金中做出相应处罚。

　　C、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无条件执行工程保修期一年并按乙方工程承包款总价\_\_\_\_\_\_%缴纳工程质保金(即；\_\_\_\_\_\_\_\_元)。保修期内发生一切费用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工程保修期间乙方接到甲方电话维修通知应在12小时内安排人员进行维修。不按时间维修或维修没有让客户满意，公司有权在其工程质保金中做出相应处罚。派其他施工单位解决，加收实付费用的20%作为管理费。保修期满甲方退还质保金。

　　4、工程质量及管理约定：

　　A、乙方无条件承诺其承包施工的工程验收合格(以客户签字认可工程竣工验收单为准)。

　　B、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负责在一周内收取业主方\_\_\_\_\_\_%工程尾款，该款作为甲方支付乙方的工程承包款。

　　5、工程款支付方式：

　　A、合同签定后，甲方根据乙方施工进度及施工累计工日，由甲方现场项目管理人员签发领款单，乙方到甲方财务部领款。

　　B、乙方工程承包款累计领取额，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前不能超过乙方工程承包款总价的\_\_\_\_\_\_%，尾款待工程竣工后与甲方进行结算。结算时间为工程竣工验收后\_\_\_\_\_\_天内。

　　6、双方其它约定：

　　三、工程质量要求：

　　按《家庭装饰工程施工和质量验收标准》由设计员或施工监理分阶段进行验收和整体工程竣工验收。若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甲方有权勒令乙方停工并撤换工程队，其中造成的所有损失及经济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四、甲方的责任及义务

　　1、提供全套施工图纸和完成工程项目变更手续。

　　2、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3、派监理对现场施工进行工艺、工序、质量、进度的监督。

　　4、严格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对乙方进行工程结算。

　　五、乙方的责任及义务

　　1、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2、在前一段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阶段的施工。验收单必须有客户签字。

　　3、严格遵守甲方规定的《现场文明施工条例》和《施工队日常管理条例》，切实做好现场文明施工及安全工作，因施工不当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并赔偿。

　　4、必须对签字工程的金额保密，违者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

　　5、必须在保质、保量、保工期原则下完成工程任务，超期每日乙方按工程款的5%向甲方缴纳违约金。

　　6、甲方有权指定施工工人，乙方必须服从。

　　7、乙方要确保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相邻居民人身安全；防止火灾和水、电、煤气事故发生；防止物品损坏。凡有上述情况发生，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争议或纠纷处理

　　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报请公司总办进行协调。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通过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七、附则

　　1、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履行完成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生效外)自动终止。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家庭住址：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_\_年\_\_月\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6**

　　发包方(甲方)：\_\_\_\_\_\_\_\_

　　承包方(已方)：\_\_\_\_\_\_\_\_

　　为提高泵站品位，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将\_\_\_\_\_\_\_\_委托给乙方施工，为确保如期保质完成本工程，双方本着互相支持、紧密配合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明确双方职责，特签订本合同，条款如下：

　　一、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内容

　　土层基础、绿化及其他部分工程(详见图纸)。

　　以上项目经双方会审图纸之要求及附后预算总表所列项目、规格、备注、数量、要求施工。

　　三、工期

　　1.开工日期：本项目工程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共\_\_\_\_\_\_\_\_个日历天。

　　2.施工期内，若因停水、停电、大雨、暴雨天等因情况或甲方书面确认工期可顺延。

　　3.因甲方原因不能及时移交施工场地则工期顺延。

　　四、工程合同价款

　　经协商本合同总承包价款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整。若施工过程中甲方有变更需要增加工程，则按实结算。

　　五、承建方式

　　乙方对工程包工、包料;包质量、包验收合格、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

　　1.乙方负责提供所承建工程材料，必须经双方确认方可进料施工。

　　2.施工期间甲方负责乙方施工发生的水电费用。

　　六、工程付款办法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后3天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订金为合同价款的.30%，即人民币\_\_\_\_\_\_\_\_整。乙方收款后第二天安排人员进场施工。

　　2.待完成总工程80%后，甲方于3天内向乙方支付工程合同价款的30%，即人民币\_\_\_\_\_\_\_\_整。

　　3.工程竣工后，甲方于一周内向乙方支付工程合同价款的20%，即人民币\_\_\_\_\_\_\_\_整。

　　4.竣工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向乙方支付工程合同价款的10%，即人民币\_\_\_\_\_\_\_\_整。

　　七、工程质量

　　1.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所审定之设计施工图纸的内容、要求及有关园林绿化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完工后达到\_\_\_\_\_\_\_\_级。

　　2.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监督管理，若发现乙方有不符合施工图纸要求及违反操作规范进行施工的事项，甲方有权提出并要求返工、修改，其停工、返工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3.乙方要确保施工现场清洁，及时清理废弃物，做好文明施工。

　　八、工程竣工验收结算

　　乙方于竣工后五天内向甲方提交竣工资料及，甲方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_\_\_\_\_\_\_\_天内组织有关部门进行验收，并于验收后五天内根据设计施工图纸、合同、补充合同及《有关园林绿化标准》给予合格批准或提出整改意见。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整改，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费用。甲方在验收合格后依据合同、补充合同及增加工程的签证清单进行结算，并于\_\_\_\_\_\_\_\_个工作日内结算完毕。

　　九、延期违约责任

　　乙方必须在施工期内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工程。若工程延误，则每延误一天计罚人民币\_\_\_\_\_\_\_\_元;若工程提前完成，则每提前一天完成奖励人民币\_\_\_\_\_\_\_\_元。若因甲方责任或不可抗力因素而令工程延误，乙方提出书面要求，甲方在三天内书面确认工期可顺延。如甲方未能按合同规定付款，逾期三天，乙方有权停工或对已完成工程进行围蔽处理，因此所造成的工期延误及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

　　十、养护管理

　　1.期限：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绿化保养期为十二个月，保养期从竣工验收之日开始计算，保养期满后由乙方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接收。

　　2.质量要求：大树及时支撑固定，栽植后及时浇水，及时中耕除草、施肥、修剪，及时防治病虫害，确保苗木正常生长。养护达到国家城镇绿地园林养护标准。

　　十一、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工程质保期满，甲方将款项结清后合同即告终止。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各执\_\_\_\_\_\_\_\_份。由甲乙双方分送有关部门存档。本合同未经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代表(盖章)\_\_\_\_\_\_\_\_

　　乙方代表(盖章)\_\_\_\_\_\_\_\_

　　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_\_

　　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_\_

**工程委托合同 篇7**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同意承接甲方委托的电力安装工程。为明确双方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工程建设顺利进行，特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工程地点：

　　二、工程承包方式：

　　甲方全权委托乙方负责工程的施工和联系供电部门进行验收等相关工作。

　　三、承包费用：

　　根据该工程的设计和预算资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约定，合同按供电部门所测线路每一公里8.5万元计算，按测出的公里数为工程总金额。

　　四、付款方式:在乙方拿到供电部门设计方案后，三天内甲方全额将工程款全部付给乙方。

　　五、施工期限：

　　甲方在土石方工程和其他辅助工程完成后，通知乙方进场，从进场之日起，预计60日内完工(遇雨顺延)。

　　六、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到供电部门办理用电申请、签署用电协议及其他有关用电手续。

　　2、甲方设置业主代表，代表甲方对本工程进行监管。

　　4、甲方参加主要设备材料的现场检验和竣工验收。

　　5、甲方派专人协调关系、配合乙方施工，保证乙方的施工正常进行。

　　七、乙方责任：

　　1、负责工程的施工,联系验收等事宜。

　　2、负责工程建设中乙方提供的材料的质量。

　　2、如因施工技术及由乙方提供的材料存在问题导致工程验收不合格，由乙方负责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自负，但由甲方负责提供的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等除外。

　　3、按约定工期乙方负责施工现场的人力运输、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青苗赔偿和民工组织及费用等。完成工程建设任务。

　　4、乙方只负责线路部份的一切材料和费用，不负责线路以外厂区要用的一切保护设备。

　　八、物资供应

　　由乙方负责

　　九、安全管理

　　甲、乙双方全部负责制人员进场后，必须严格遵守有关现场规定，服从现场负责人统一指挥，若发生人身及设备安全事故，由各方自行负责。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约定。

　　十一、本合同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

　　十二、本合同从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付清工程款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8**

　　甲方：

　　乙方：

　　习水二郎电厂500千伏送出工程(重庆2标段)N3124-N3126线路位于綦江区隆盛镇十隆村，当地部分村民以电力线路影响其安全为由非法阻挡施工，致使该段线路施工自去年12月以来停工已达近半年之久，根据綦江区人民政府多次召开协调会商议，批复拟定于6月中下旬采取保护性施工以推进工程的建设，现甲已双方就保护性施工有关问题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负责在保护性施工期间组织好施工力量，尽快完成施工工作。

　　2、为推进保护性施工顺利开展，甲方委托乙方与区政府维稳、治安工作的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沟通协调，涉及需甲方负责办理的手续或需甲方提供的资料、数据，甲方应予配合。

　　3、为避免发生大规模群体性事件，甲方委托乙方在实施保护性施工前及实施过程中对不明真相的群众进行宣传、劝解、疏导以及必要时进行驱散。

　　4、为减少保护性施工的阻力，甲方委托乙方在实施保护性施工前对阻工的重点人群逐户走访，再次进行宣传教育。

　　5、对保护性施工期间非直接施工工作人员的后勤保障工作，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实施。

　　6、甲方委托乙方解决保护性施工期间施工区域外围的秩序维持、交通指挥、排堵维稳等问题。

　　7、甲方委托乙方解决因该段线路施工问题发生冲突导致的受伤人员医疗、调解、补偿问题。

　　8、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人民币共计88500元(大写：捌万捌仟伍佰圆整)作为乙方完成所受托工作的经费，该经费为包干性质，在协议约定的范围内不得在协议签订后再进行增减。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9**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本着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甲方将室内装饰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双方就具体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址：

　　3. 承包范围：

　　居室面积： 居室间数：

　　4. 工程内容(附工程设计图纸、工程预算报价书)

　　二、 承包方式：

　　1. 工期： 天，自\_\_\_\_\_\_月\_\_\_\_日开工，于\_\_\_\_\_\_月\_\_\_\_日竣工。

　　2. 工程承包价款：

　　A.按照公司与客户签订该工程预算书总造价中直接费\_\_\_\_\_\_%承包给乙方。

　　3.承包信誉保证及质保条款：

　　A.根据甲方公司工程管理规定，乙方自愿在合同签定后，一次性向甲方缴纳个人信誉保证金 元。甲方财务部出具相应收据，待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在\_\_\_\_日内返还乙方。

　　B.乙方所缴纳信誉保证金主要用作其施工队信誉担保，如发生乙方在承包施工期间使用伪劣材料或不符合工程预算书规定的材料、偷工减料、诽谤公司声誉等影响公司利益和违反公司各项管理规定及标准，公司有权在其信誉保证金中做出相应处罚。

　　C.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无条件执行工程保修期\_\_\_\_\_\_\_年并按乙方工程承包款总价\_\_\_\_\_\_%缴纳工程质保金(即;\_\_\_\_\_\_\_元)。保修期内发生一切费用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工程保修期间乙方接到甲方电话维修通知应在12小时内安排人员进行维修。不按时间维修或维修没有让客户满意，公司有权在其工程质保金中做出相应处罚。派其他施工单位解决，加收实付费用的20%作为管理费。保修期满甲方退还质保金。

　　4.工程质量及管理约定：

　　A.乙方无条件承诺其承包施工的工程验收合格(以客户签字认可工程竣工验收单为准)。

　　B.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负责在一周内收取业主方\_\_\_\_\_\_%工程尾款，该款作为甲方支付乙方的工程承包款。

　　5.工程款支付方式：

　　A.合同签定后，甲方根据乙方信誉保证金额度，每次支付不超过该额度的工程进度款。乙方应在每次领款使用完毕后及时向甲方财务部上缴相关票据，乙方超额度用款时应与甲方协商，经同意后方可领取。

　　B.乙方工程承包款累计领取额，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前不能超过乙方工程承包款总价的\_\_\_\_\_\_%，尾款待工程竣工后与甲方进行结算。结算时间为工程竣工验收后\_\_\_\_\_\_天内。

　　6.双方其它约定：

　　A.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B.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C.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 工程质量要求：

　　按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由设计员或施工监理分阶段进行验收和整体工程竣工验收。若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甲方有权勒令乙方停工并撤换工程队，其中造成的所有损失及经济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四、 甲方的责任及义务

　　1. 提供全套施工图纸和完成工程项目变更手续。

　　2. 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3. 派监理对现场施工进行工艺、工序、质量、进度的监督。

　　4. 严格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对乙方进行工程结算。

　　五、 乙方的责任及义务

　　1. 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2. 在前一段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阶段的施工。验收单必须有客户签字。

　　3. 严格遵守甲方规定的《现场文明施工条例》和《施工队日常管理条例》，切实做好现场文明施工及安全工作，因施工不当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并赔偿。

　　4. 必须对签字工程的金额保密，违者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

　　5. 必须保质、保量、保工期原则下完成工程任务，超期每日乙方按工程款的5%向甲方缴纳违约金。

　　6. 甲方有权指定施工工人，乙方必须服从。

　　7. 乙方必须到甲方指定的材料经销商购买材料，如发现有假冒伪劣材料，公司将给予重罚，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 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赊购材料，影响公司形象，如产生严重后果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9. 乙方要确保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相邻居民人身安全;防止火灾和水、电、煤气

　　事故发生;防止物品损坏。凡有上述情况发生，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 争议或纠纷处理

　　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报请公司总办进行协调。

　　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通过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七、 附则

　　1.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履行完成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生效外)自动终止。

　　甲 方： 乙 方：

　　代 表 人： 家庭住址：

　　单位地址： 编码：

　　电 话： 电 话：

　　\_\_\_\_\_\_月\_\_\_\_日\_\_\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10**

　　委托单位编号：\_\_\_\_\_\_\_\_\_\_\_\_\_\_\_\_\_

　　委托单位(甲方)：\_\_\_\_\_\_\_\_\_\_\_\_\_\_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

　　检测试验单位(乙方)\_\_\_\_\_\_\_\_\_\_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

　　建设单位：\_\_\_\_\_\_\_\_\_\_\_\_\_\_\_\_\_市\_\_\_\_\_\_\_\_\_\_置业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_\_\_\_\_\_\_\_\_\_\_\_\_\_\_\_\_

　　监督部门：\_\_\_\_\_\_\_\_\_\_\_\_\_\_\_\_\_

　　竣工日期：\_\_\_\_\_\_\_\_\_\_\_\_\_\_\_\_\_

　　施工单位：\_\_\_\_\_\_\_\_\_\_\_\_\_\_\_\_\_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取送样人员：\_\_\_\_\_\_\_\_\_\_\_\_\_\_\_\_\_

　　设计单位：\_\_\_\_\_\_\_\_\_\_\_\_\_\_\_\_\_中国\_\_\_\_\_\_\_\_\_\_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见证单位：\_\_\_\_\_\_\_\_\_\_\_\_\_\_\_\_\_市政监理公司

　　见证人：\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市\_\_\_\_\_\_\_\_\_\_区\_\_\_\_\_\_\_\_\_\_物流园区\_\_\_\_\_\_\_\_\_\_\_\_\_大道挡水墙

　　工程编号：\_\_\_\_\_\_\_\_\_\_\_\_\_\_\_\_\_

　　建筑面积：\_\_\_\_\_\_\_\_\_\_\_\_\_\_\_\_\_

　　结构形式：\_\_\_\_\_\_\_\_\_\_\_\_\_\_\_\_\_

　　层数：\_\_\_\_\_\_\_\_\_\_\_\_\_\_\_\_\_

　　检测项目：\_\_\_\_\_\_\_\_\_\_\_\_\_\_\_\_\_钢筋、水泥、粗细骨料、砼、砂浆、砖、防水材料、土工、水暖配件、建筑管材、电器开关、插座、电线、铝、塑门窗、室内有害气体检测、安全防护用品、建筑节能、市政道路、结构实体检测。

　　抽样制度：\_\_\_\_\_\_\_\_\_\_\_\_\_\_\_\_\_抽检样品时，必须填写见证记录、抽样记录，并有施工单位取样人签字。

　　收费标准：\_\_\_\_\_\_\_\_\_\_\_\_\_\_\_\_\_执行《\_\_\_\_\_\_\_\_\_\_建设工程检测检验收费标准表》

　　检验费用金额：\_\_\_\_\_\_\_\_\_\_\_\_\_\_\_\_\_按照此工程试验委托合同在其工程竣工前据实结算。

　　检测费押金：\_\_\_\_\_\_\_\_\_\_\_\_\_\_\_\_\_

　　其它：\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11**

　　发包方：\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变电所配电工程委托乙方申请通电至通电验收完成，经双方同意签订合同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教授新村箱变工程

　　工程地点：科技学院教授新村

　　工程内容：教授新村二期20#、21#、22#、23#、24#、25#楼室外电力高低压施工，包工包料；教授新村1250KVA箱变及低压设备的安装，调试；教授新村1250KVA箱变及低压分接箱之间的电缆的采购及敷设及连接，电缆井的砌筑；低压分接箱至楼内表箱之间的低压电缆采购及连接；1250KVA箱变两个及所有分接箱有甲方提供。其余材料采购有乙方购买。

　　承包形式：总承包，包工包料，交钥匙工程

　　（不含配电所土建照明工程费用、配电所内接地网、设备基础槽钢安装、低压出线

　　工程、高压进出线电缆、外线工程费用等）

　　第二条工程总价

　　合同总价为（RMB）：100万元整含税（大写壹佰万元整），以最终决算价格结算。

　　第三条付款方式

　　1、双方自正式签订合同之日起至供电局答复意见书出来后，甲方应一次性付给乙方工程预付款(币)40%40,0000元整,（大写肆拾万元整）；

　　2、设备进厂甲方应支付工程款50%（币）50,0000元整(大写伍拾万元整)

　　3、工程验收通电合格后30天内付款10%(币)10,0000元整(大写壹拾万元整)

　　4、双方盖章后合同开始生效。

　　第四条合同范围

　　1、合同范围为配电房内的设备。（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

　　2、合同范围内的主器材设备及管路.电线.相关配件，双方采用包干方式承包完工结算时不因物价调整或管.线的增减双方均不办理加减账，惟甲方要求追加或变更项目得依原价或市场价办理加减账；

　　3、本合同含代业主办理申请用电手续至业主送电完成所有工程手续。

　　第五条甲方职责

　　1、在乙方提供的图纸上审核确定并签字。

　　2、保证配合乙方及寿光供电公司施工所需的款项的如期支付；

　　3、供应乙方及供电公司在工地施工时所需的临时场地及用水用电；

　　4、向乙方提供用电申请手续必要的相关文件及协助;

　　5、向乙方提供配电房土建(包括照明、接地网、设备基础槽钢安装、外线工程等)。

　　第六条乙方职责

　　1、向供电局申请用电手续至业主送电完成；

　　2、变电站高低压系统依设计图纸施工及送电；

　　3、协助甲方向供电公司申请10KV外线施工的手续；

　　4、自柜体到厂日起履行保固条款；

　　5、开具本合同价上的工程发票。

　　第七条技术规范

　　按甲方提供的图纸为施工需求方案及报价单所列品牌为验收依据。

　　第八条工程日期

　　1、本合同项签订后75天经甲方与供电公司验收通电(要求外线工程要在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竣工)，如因甲方所造成之原因或付款拖延等因素导致工期延误后果由甲方承担。

　　2、甲方若不能如期付款，则乙方按照每逾期一日收取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作为甲方的违约金；若甲方不能如期支付定金的，则通电时间顺延，且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均与乙方无关；

　　第九条解约

　　1、甲方认为合同有中止必要时，甲方需征求乙方同意方可解除合同，其已完成部分，经甲方认可后依报价单所订定之金额全数付给乙方；

　　第十条

　　合同编号：

　　2、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各项规定，经甲方订为无法完成任务，经函告七日内仍无法履约，甲方得通知解约并由乙方赔偿甲方遭受之损失。

　　保固条款

　　自柜体到厂日起一年内如发生设备安装、产品质量等原因引起的故障及损害由乙方负责修复;乙方必须保证产品的安全性能，若由于产品安全性能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而造成事故发生，所造成的经济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若因甲方使用不当或遇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引起的故障由甲方承担相应维修费用；乙方提供终身有偿维修。

　　任何一方中途违约应负全部经济损失之责任不得异议，并放弃一切先诉抗辩权。未尽事宜双方先行协商解决，如无法解决由签约所在地\_\_\_\_管辖。

　　本合同正本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费用计算表

　　建设单位：

　　其他项目费用

　　措施项目费用

　　甲方（盖章）：\_\_\_\_乙方（盖章）：\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

　　单位地址：\_\_\_\_单位地址：\_\_\_\_

　　账号：\_\_\_\_账号：\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合同签订时间：\_\_\_\_

**工程委托合同 篇12**

　　委托方(以下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委托人

　　职务：

　　营业执照注册号：

　　开户银行

　　帐号：

　　地址： 邮编： 传真：

　　电话：

　　受托方(以下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委托人

　　职务：

　　营业执照注册号：

　　开户银行

　　帐号：

　　地址： 邮编： 传真：

　　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根据市有关法规、政策规定，结合本拆除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拆除工作质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拆除范围

　　1.1拆除工程地点

　　项目 地块

　　1.2拆除工程范围(至)

　　第二条 拆除程序

　　2.1甲方向乙方指明现场市政、公用设施分布情况及相应保护措施。

　　2.2甲方向乙方明确拆除范围、时间。

　　2.3乙方负责制定施工方案(施工方案中应包括：施工方法、安全措施、环保措施等主要内容)，甲方审核后，乙方应严格按照施工方案组织实施。

　　2.4乙方指定 为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工程拆除事宜，并及时向甲方代表通报工程拆除有关情况。

　　2.5甲方指定 为项目负责人，负责协调施工中有关事宜，并监督施工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甲方代表对乙方施工中违规操作有权做出处理决定或经济处罚。

　　2.6拆除期限根据拆迁公司的交房进度进行拆除，拆迁公司交房后\_\_\_\_日内必须完成拆除工作。

　　2.7拆除标准：被拆除房屋(含棚子、自建房等)拆除至室外自然地坪，地下室部分拆除到地下室地坪，化粪池要求连同底板全部拆除，拆除过程中产生的渣土、废弃物等一并清理出现场。

　　第三条 甲方责任

　　3.1甲方负责向乙方明确拆迁范围及时间。

　　3.2甲方指派现场管理人员负责监督乙方拆除过程中的安全及环保工作的执行情况，并对发现的问题和存在的隐患提出处理意见，对严重违章者，甲方有权做出停工处理。

　　3.3甲方制定〈〈现场施工安全技术要求〉〉(附后)并据此向乙方进行安全交底。

　　第四条 乙方责任

　　4.1安全责任

　　4.

　　1.1负责在开工前办理好拆除、城管、安全、环保及交通等有关部门所有拆除及清运审批手续。按照甲方拆除范围和时间，组织人员进场施工。

　　4.

　　1.2负责制定拆除工程现场安全操作规程，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交底，按安全程序施工并指派现场安全检查员。

　　4.

　　1.3建立完善施工现场安全组织机构，明确岗位、职责，在施工中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4.

　　1.4接受甲方提出的安全处理意见，并及时改正。

　　4.

　　1.5违反规定的安全操作规程，造成意外事故，由乙方自负。

　　4.

　　1.6出现断水、断电及扰民问题，由乙方自行解决。

　　4.2环保责任

　　4.

　　2.1制定拆除施工方案，提出具体的防止扬尘，降噪音等环保措施，明确拆除工地具体的环保要求和环保责任人。乙方施工中现场扬尘、噪音污染及渣土清运等环保措施，严格按施工方案规定执行。

　　4.

　　2.2拆迁工地主要出入口应当设立标牌，标明拆迁人、拆除施工单位、环保负责人、拆除时限等内容。

　　4.

　　2.3拆迁工地外围应当设置封闭硬质围档，防止物料、渣土遗撒，并及时清理工地外围道路遗散的渣土，适当洒水，防止扬尘。拆迁围档高度不得低于

　　1.8米。

　　4.

　　2.4拆迁工地应按规定办理渣土消纳证，经常保持清洁卫生，拆除房屋过程中应随拆随洒水，避免大量扬尘。对拆除楼房的施工垃圾，必须设置封闭式临时专用垃圾道或者采用容器吊运，严禁随意凌空抛撒。

　　4.

　　2.5渣土清运时现场出口道路要求用草帘被或大铁板铺设，拆迁工地渣土应设专门人员管理，定期洒水和清扫，并配备必要的洒水、排水设施。拆迁工地垃圾应及时清运，现场垃圾堆放总量不得超过60立方米。

　　4.

　　2.6渣土清运车辆应按规定装载，遮盖严密，沿途不得遗撒。拆除工地出口应当设置专人清理车身及车轮泥土，确保车辆不带泥上路。

　　工程委托合同范本

**工程委托合同 篇13**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二十三章,第424节,笫426节,第428节,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自愿参与建设项目，并委托等人做项目前期联系工作，情况属实，由甲方组织人员去现场考查并签订合同费用由甲方负责。

　　委托项目名称：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范围：

　　4.工程数量：

　　5.业主单位：

　　6.资金耒源：

　　7.工程造价：

　　一、甲方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参与项目施工的一切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包括工程业绩),负责编制施工组织文件与项目中标方进行合同谈判。

　　2、甲方(委托乙方)与项目中标方签定合同后，此委托协议生效，甲方必须按时向乙方支付委托服务费。

　　二、乙方义务：

　　1、乙方如实向甲方提供项目情况，情况必须真实可靠。

　　2、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对该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考察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三、委托服务费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1、甲方同意按承包工程的总造价(元)的人民币作为支付乙方委托服务费,共计.元，由甲方按照分配表比例进行分配各自应得的服务费。

　　2、甲方签定合同有进场费或(工程预付款)到账时支付费用给乙方,于下的部份双方协商分批支付完。

　　3、委托服务费甲方可以以转账或现金的方式支付乙方。由乙方指定银行帐号进行支付。分配表(币种人民币，)总额大写含税总计税后大写

　　四、违约责任及解决办法

　　每次甲方委托服务费的支付，甲方必须要按照本委托合同规定的时间，经乙方提供的指定账户和定额汇入，以上款项甲方若缓付三天以后再迟付一天的话，则以后的每一天加付滞纳金(按总工程量或合同总造价的百分之二百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五、委托服务费支付完后，委托合同自然失效。

　　六、其他事项

　　1、甲乙双方均应充分保守本合同所涉及的商业机密。本合同抄描件和主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每人壹份。

　　4、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5、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有争议，由签定地法院裁决。

　　6、签合同地点: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14**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二十三章, 第424节,笫426节,第428节,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自愿参与 建设项目，并委托 等人做项目前期联系工作，情况属实，由甲方组织人员去现场考查并签订合同费用由甲方负责。

　　委托项目名称：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

　　3. 工程范围：

　　4. 工程数量：

　　5. 业主单位：

　　6. 资金耒源：

　　7. 工程造价：

　　一、甲方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参与项目施工的一切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包括工程业绩),负责编制施工组织文件与项目中标方进行合同谈判。

　　2、甲方(委托乙方)与项目中标方签定合同后，此委托协议生效，甲方必须按时向乙方支付委托服务费。

　　二、乙方义务：

　　1、乙方如实向甲方提供项目情况，情况必须真实可靠。

　　2、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对该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考察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三、委托服务费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1、甲方同意按承包工程的总造价( 元)的人民币作为支付乙方委托服务费,共计. 元，由甲方按照分配表比例进行分配各自应得的服务费。

　　2、甲方签定合同有进场费或(工程预付款)到账时支付费用给乙方,于下的部份双方协商分批支付完。

　　3、委托服务费甲方可以以转账或现金的方式支付乙方。由乙方指定银行帐号进行支付。分配表(币 种人民币，) 总额 大写含税总计 税后 大写

　　四、违约责任及解决办法

　　每次甲方委托服务费的支付，甲方必须要按照本委托合同规定的时间，经乙方提供的指定账户和定额汇入，以上款项甲方若缓付三天以后再迟付一天的话，则以后的每一天加付滞纳金(按总工程量或合同总造价的百分之二百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五、委托服务费支付完后，委托合同自然失效。

　　六、其他事项

　　1、甲乙双方均应充分保守本合同所涉及的商业机密。本合同抄描件和主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每人壹份。

　　4、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5、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有争议，由签定地法院裁决。

　　6、签合同地点: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范本

**工程委托合同 篇15**

　　委托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接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修。为保证工程

　　顺利进行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

　　2.委托方式：包工包料大包干工程。

　　3.施工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

　　4.开工日期：\_\_\_\_\_\_\_\_\_年\_\_\_\_\_月\_\_日，竣工日期\_\_\_\_\_\_\_\_\_年\_\_\_\_\_月\_\_日，工程总天数：\_\_\_\_\_\_\_\_\_\_\_\_\_天。

　　第二条

　　工程价款\_\_\_\_\_\_\_\_\_\_\_\_\_\_\_\_\_\_\_\_元。工程价款\_\_\_\_\_\_\_\_\_\_\_\_\_\_\_\_\_\_\_\_(金额大写)。

　　第三条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_\_\_ \_\_%总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施工结束支付总工程款%，甲方验收结束支付总工程款%。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第五条工程工期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_\_\_\_\_\_%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_\_\_\_\_\_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_\_\_\_\_\_%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第六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_\_\_\_\_\_%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七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九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份。

　　甲方(委托方)：\_\_\_\_\_\_\_\_\_\_\_\_

　　乙方(承接方)：\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日

　　\_\_\_\_\_\_\_\_\_年\_\_\_\_\_月\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16**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北京研博新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于 年 月 日与签订了《关于莱钢型钢炼钢厂钢包加盖工程钢包盖维修维护委托协议书》(以下简称主合同)。现甲方委托(以下简称乙方)负责维修保养施工，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施工内容：

　　《关于莱钢型钢炼钢厂钢包加盖工程钢包盖维修维护委托协议书》合同的全部内容。

　　二、甲方责任、权利和义务

　　1、与乙方签订合同(包括随后可能签订的补充合同)。

　　2、组建项目技术部。技术组长作为甲方的派出机构，到施工现场具体履行甲方职责，对工程进度、质量、安全及资金等进行监督管理验收。

　　3、组织公司职能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工程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督促乙方实施。

　　4、审核维修保养组织有关施工报表、报告以及工程结算、竣工资料。

　　5、做好施工中的协调工作，尽量为乙方创造良好的施工环境。但由于厂方或监理以及遇不可抗为的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维修养护窝工、停工和延期，甲方不负任何责任，乙方应予理解并承担由此可能带来的成本增加的风险。

　　6、按合同要求付款给乙方

　　7、项目经理部印章由乙方管理，甲方监督使用。

　　三、乙方责任、权利与义务

　　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施工本工程，必须履行主合同包括随后可能签订的补充合同的有关条款，按主合同的规定全面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并承担主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负责协调厂方与监理部门关系。

　　2、负责施工、保修养护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工期、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文明施工、竣工资料及验收等全部工作，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3、严格按施工规程、规范或国家有关法规的要求以及甲方的质量、安全管理要求进行施工，按主合同要求完成工程施工任务。若因乙方管理不当，出现质量、安全、工期及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问题而受到业主或国家相关部门的处罚时，则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施工过程及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造成返工的，乙方须承担返工责任及费用。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理赔。

　　4、负责雇用除甲方派出的管理人员以外的施工所需的全部岗位人员，并将雇用名单及相应岗位安排书面报告甲方。乙方应及时付清其雇用人员的工资和采购材料费及机械设备租赁费用。每月30日前向甲方提交上月的债权债务一览表和所雇用人员工资发放表。以上表格必须由乙方、债权人、乙方所雇用人员签字确认，甲方有监督权。乙方与第三方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未经甲方许可不得直接从厂方处领取工程款。如有厂方代扣款项，乙方须于该事项发生后2天内告知甲方并提交相关凭证。否则，甲方对乙方处以2倍代扣款额的罚款.

　　6、乙方有义务按甲方要求，配合甲方的质量、安全、环境保护等体系认证工作。

　　7、乙方不得将工程以任何方式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

　　8、乙方不得使用甲方项目章用于担保、购销货物等活动，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相关法律责任。

　　四、有关费用事项：本项目采用固定月结的方式进行结算，该月价格总价不做调整，合同月结价款为人民币13000元整(人民币大写:壹万叁仟元整)，包含了人工费、设备价款及运输物流费等。

　　1、甲方与乙方签订本合同后，累计下月的20日支付合同月结工资的100%，计人民币13000元整(人民币大写：壹万叁仟元整)

　　2、甲方人员为本项目应付检查等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维修养护期间所涉及的耐火材料费用均由乙方提供，次月甲方向乙方结清。

　　六、特别约定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期付款，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每日标准为应付款总额的0.5%。

　　2、乙方如未能在约定期间内通过厂方的验收(如因厂方生产等原因无法安排施工时间除外)，应支付甲方违约金，违约金的金额等同甲方与乙方合同约定的违约金金额，为月结总金额的0.5%。

　　3、若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无法验收或无法通过验收导致甲方与厂方的合同无法履行，乙方应在30日内全额返还甲方已支付乙方的资金并承担相应利息(按照年息10%的利率计算)，同时承担甲方的其它全部相关损失。

　　4、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设备、材料的技术性能和安全性能均符合《技术协议》的要求。若因乙方原因给厂方造成损失以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有乙方承担。

　　5、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违反甲方与厂方签订的该项目合同并承担违约责任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为此支付的全部款项及损失。

　　6、除上述条例外，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六、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订补充协议。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17**

　　委托方(以下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职务：

　　委托人/职务：

　　营业执照注册号：

　　开户银行/帐号：

　　地址：邮编：传真：

　　电话：

　　受托方(以下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职务：

　　委托人/职务：

　　营业执照注册号：

　　开户银行/帐号：

　　地址：邮编：传真：

　　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根据X市有关法规、政策规定，结合本拆除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拆除工作质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拆除范围

　　1.1拆除工程地点

　　X项目地块

　　1.2拆除工程范围(X至Y)

　　第二条拆除程序

　　2.1甲方向乙方指明现场市政、公用设施分布情况及相应保护措施。

　　2.2甲方向乙方明确拆除范围、时间。

　　2.3乙方负责制定施工方案(施工方案中应包括：施工方法、安全措施、环保措施等主要内容)，甲方审核后，乙方应严格按照施工方案组织实施。

　　2.4乙方指定为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工程拆除事宜，并及时向甲方代表通报工程拆除有关情况。

　　2.5甲方指定为项目负责人，负责协调施工中有关事宜，并监督施工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甲方代表对乙方施工中违规操作有权做出处理决定或经济处罚。

　　2.6拆除期限根据拆迁公司的交房进度进行拆除，拆迁公司交房后5日内必须完成拆除工作。

　　2.7拆除标准：被拆除房屋(含棚子、自建房等)拆除至室外自然地坪，地下室部分拆除到地下室地坪，化粪池要求连同底板全部拆除，拆除过程中产生的渣土、废弃物等一并清理出现场。

　　第三条甲方责任

　　3.1甲方负责向乙方明确拆迁范围及时间。

　　3.2甲方指派现场管理人员负责监督乙方拆除过程中的安全及环保工作的执行情况，并对发现的问题和存在的隐患提出处理意见，对严重违章者，甲方有权做出停工处理。

　　3.3甲方制定〈〈现场施工安全技术要求〉〉(附后)并据此向乙方进行安全交底。

　　第四条乙方责任

　　4.1安全责任

　　4.1.1负责在开工前办理好拆除、城管、安全、环保及交通等有关部门所有拆除及清运审批手续。按照甲方拆除范围和时间，组织人员进场施工。

　　4.1.2负责制定拆除工程现场安全操作规程，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交底，按安全程序施工并指派现场安全检查员。

　　4.1.3建立完善施工现场安全组织机构，明确岗位、职责，在施工中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4.1.4接受甲方提出的安全处理意见，并及时改正。

　　4.1.5违反规定的安全操作规程，造成意外事故，由乙方自负。

　　4.1.6出现断水、断电及扰民问题，由乙方自行解决。

　　4.2环保责任

　　4.2.1制定拆除施工方案，提出具体的防止扬尘，降噪音等环保措施，明确拆除工地具体的环保要求和环保责任人。乙方施工中现场扬尘、噪音污染及渣土清运等环保措施，严格按施工方案规定执行。

　　4.2.2拆迁工地主要出入口应当设立标牌，标明拆迁人、拆除施工单位、环保负责人、拆除时限等内容。

　　4.2.3拆迁工地外围应当设置封闭硬质围档，防止物料、渣土遗撒，并及时清理工地外围道路遗散的渣土，适当洒水，防止扬尘。拆迁围档高度不得低于1.8米。

　　4.2.4拆迁工地应按规定办理渣土消纳证，经常保持清洁卫生，拆除房屋过程中应随拆随洒水，避免大量扬尘。对拆除楼房的施工垃圾，必须设置封闭式临时专用垃圾道或者采用容器吊运，严禁随意凌空抛撒。

　　4.2.5渣土清运时现场出口道路要求用草帘被或大铁板铺设，拆迁工地渣土应设专门人员管理，定期洒水和清扫，并配备必要的洒水、排水设施。拆迁工地垃圾应及时清运，现场垃圾堆放总量不得超过60立方米。

　　4.2.6渣土清运车辆应按规定装载，遮盖严密，沿途不得遗撒。拆除工地出口应当设置专人清理车身及车轮泥土，确保车辆不带泥上路。

　　4.3文明施工

　　4.3.1乙方应作好文明施工及消防准备工作。

　　4.3.2乙方施工人员应着装整齐，佩戴统一标识，戴安全帽。

　　4.3.3乙方应保证施工现场内、外清洁卫生，交通道路畅通。

　　4.3.4乙方应保证在用市政、公用设施完好、畅通。

　　4.4乙方协助甲方办理人防、公共、消防、固定资产等报批手续。

　　4.5负责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工作。

　　第五条拆除费及支付方式

　　5.1双方约定，拆除费按如下方式计取：拆除费单价为每建筑平米元人民币，暂估面积为建筑平米，最终以实际测量为准。

　　5.2拆除费根据拆迁进度分次支付：

　　5.2.1当乙方完成拆除任务的%后，甲方按合同拆除费总额的%支付给乙方;

　　5.2.2当乙方完成拆除任务的%后，甲方按合同拆除费总额的%支付给乙方;

　　5.2.3当乙方完成全部拆除工作后，甲乙双方进行费用结算，并签订结算协议书之日起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剩余拆除费。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任何一方违约，违约一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如属双方违约，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如属不可抗力因素，双方协商解决。

　　6.2由于乙方原因致使拆除期限延误，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每天按拆除费总额的万分之一向甲方偿付逾期违约金。该违约金可由甲方从乙方的拆除费中直接扣除，由于乙方的违约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3对于乙方违反本合同的其他约定的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工期不顺延)，并有权做出处理或处罚决定。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应经过友好协商解决;若不能协商解决，则提交甲方所在地方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不可抗力

　　8.1不可抗力是指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引起的延误和影响。

　　8.2当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的影响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履行合同的时间将予以顺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但拆除费不因此而改变。

　　8.3不可抗力发生后，双方应努力采取必要措施，密切配合减少不可抗力的影响。不可抗力的影响消除后应立即通知另一方。

　　8.4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认可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合同生效

　　9.1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9.2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

　　9.3本合同在执行期间，甲乙双方应本着相互信任、相互配合的原则，对拆迁中出现的问题积极协商解决。如有未尽事宜，需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补充协议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补充协议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9.4《现场施工安全技术要求》为本委托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9.5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其他约定条款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18**

　　甲方：

　　乙方：

　　根据甲方承建的御苑小区工程的实际情况，双方就此土方施工事宜进行商洽。为了明确双方责任、权利、保证施工质量使其施工顺利进行，经双方协商，特制定如下协议条款，以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名称：御苑小区土方工程

　　二、承包范围：依据该项目施工图设计要求的基础土方开挖，内倒或外运。含开挖时的厂区修临时道路、清障、基础开挖、坑底找平、放坡、装车、内倒土方的堆放;外运土方的铲平，沿途的散落土方清理等，均属于乙方承包范围内。

　　三、计量方式：依据开挖成型后的基坑，实测实量，由现场施工人员出具内倒或外运土方量分类结算单据，作为双方结算依据。

　　四、承包单价：

　　1.厂区内倒堆置土方《主要用于工程回填》每m3

　　2.外运土方，《指垃圾土及杂土》每m3

　　五、结算以及付款方式

　　按照分类土方量乘以单价，为工程总价款;根据施工进度情况双方协商付款及结算事宜。

　　六、施工要求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服从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按照现场土方开挖的有关要求进行施工，做到基底平整坡度整齐。

　　2.内倒堆置土按甲方指定的地点堆放。

　　3.外运土方由乙方自行安排堆放地点，并做好沿途散落土的清理工作。

　　4.4.由乙方协调好，城建、市容等有关部门工作，保障工程顺利进行。

　　七、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1.施工阶段，乙方应对参加施工人员加强安全教育，所有施工机械及施工人员必须严格执行相关部门规定的操作规程，安全规范。因由违反者均按项目部的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2.施工期间乙方必须安排一名安全管理人员协调甲方，搞好现场安全管理。

　　3.施工期间如因乙方施工机械、运输车等造成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经济及其它方面的责任。

　　八、其它约定

　　1.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相应责任。

　　2.乙方必须维护甲方的利益，确保甲方工程施工顺利进行。

　　3.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4.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工程结束，款项，结算清后自动失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19**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服务方： (以下简称乙方)

　　项目名称：

　　根据甲方项目建设的需要，现甲方委托乙方对其开发建设的 工程进行各项检测，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地址：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联系电话：

　　建设(监理)单位见证员：联系电话：送样员：联系电话：

　　二、检测项目

　　根据省建设厅认证颁发的资质证书认定的检测范围及项目(具体项目详见附件)对乙方开展检测服务。

　　三、检测收费

　　根据云发改价格(20xx)989号文件《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收费标准的通知》标准收费并按实结算。

　　四、付费方式

　　检测费用支付方式如下：先预付人民币5000.00元，透支额度500.00元，透支期限15天。

　　五、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义务：

　　1.工程开工后，凡建设过程发生的相关检测均委托乙方进行。

　　2.根据付款条件支付相应检测费用。

　　(二)甲方权利：

　　1.对在建工程的各类检测数据有知情权，协议执行过程，可随时查询。

　　2.从乙方获取工程检测咨询服务的权利。

　　(三)乙方义务：

　　1.根据相关标准及甲方要求，在承诺期限内完成检测任务，并及时提供检测报告。

　　2.对发现的重大质量问题(如水泥安定性不合格、实际检测结果不满足设计要求等)，及时向甲方通报。

　　3.做好相关服务工作，特殊项目检测(或乙方检测能力以外的项目)，分包前应将分包单位情况通报甲方征得甲方同意 后进行分包。

　　4.提供检测咨询服务，若甲方需要时应指导甲方抽样送检工作。

　　6.检测费用透支期限超过15天，中心将电话通知甲方，一星期内未来续款，则停发报告。

　　(四)乙方权利根据相应服务内容收取检测费用。

　　六、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本合同自签订日生效，若一方毁约，则毁约方应按本合同额的15%赔偿另一方经济损失。

　　七、未言明事项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由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20**

　　委托人（甲方）：

　　受托人（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有关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负责 的建设工程管理，现将有关事宜签订合同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

　　工程地点： 。

　　工程总占地面积：约 亩。

　　工程总建设期： 个月（自开工之日起计算）。

　　质量标准：合格。

　　二、委托管理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负责设计、勘察、监理、施工、招标、施工管理、配套工程管理等各项管理任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在合同履行期间，按月、季向甲方报告工程进展情况；

　　2、负责招标代理、造价咨询、监理及建设过程的全过程管理；

　　3、编制工程招标文件，组织建设工程施工及设备材料的招投标工作；

　　4、负责项目施工阶段设计技术交底、图纸会审以及施工单位施工组织计划的审核；办理现场变更及签证手续，并提出审核意见；

　　5、制定工期、质量、投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目标，并进行控制和检查；

　　6、协调各承包人（施工、专业分包等单位）的业务活动；

　　7、审查施工单位的施工进度计划并监督其执行，并按各承包人施工进度报告提出付款计划建议；

　　8、提出合理可行的施工技术措施以加快工程进度，保证现场安全；

　　9、主持现场施工管理例会，解决处理施工中存在的问题或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整改措施；

　　10、协助甲方办理工程决算审计。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乙方管理费依据财建〔20xx〕394号《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的规定计取。

　　2、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甲方向乙方预支管理费 万元。

　　3、剩余管理费依照工程进度，分批申请支付。

　　4、工程竣工验收审计决算后一个月内，甲方按实际工程量付清剩余管理费。

　　四、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委托乙方以甲方名义具体负责工程建设管理工作，其中包括组织招投标、制定工程管理总体规划、组织检查验收、严格档案管理等。

　　2、甲方有权对委托事项的具体要求指示乙方。乙方应当按照甲方指示处理委托事务。因特殊原因乙方无法执行或须变更执行的，乙方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受托事项转委托给第三人。

　　4、乙方在甲方委托的权限范围内，对工程管理拥有相对独立的管理权。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本工程施工形象进度、投资、质量控制报告。

　　5、在工程建设中发生建材价格波动、政策变化或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可能对工期、投资造成较大影响时，乙方应及时书面报告给甲方。

　　6、因不可抗力导致工程不能按时完工的，乙方应当书面报告甲方，甲方应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工期。

　　7、乙方应严格执行档案管理规定，要有专人负责保管，工程完工后移交给甲方。

　　8、因甲方决策原因造成工程不能正常进行，拖延工期的，乙方有权向甲方提请顺延工期。

　　9、如乙方不按合同履行义务，严重影响本合同执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0、乙方做好该建设项目投资控制，科学的项目管理，提高投资效益，编制工程月进度计划并于每月25日（如遇节假日顺延）上报甲方；

　　11、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批准和审定的建设规模、功能、标准和概算组织建设，不得突破总投资。按照批准的进度组织实施，保证项目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建成，并确保工程质量。

　　12、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组织各单项工程的质量验收，负责按竣工验收制度申报项目竣工验收、移交等工作，将验收合格后的建设项目和完整的建设档案资料移交甲方和相关档案管理部门。

　　13、乙方应做好建设项目三控（三控指控制投资、质量、工期）工作，确保建设工期、质量、安全目标实现。

　　14、乙方驻地管理机构及其职员不得接受工程项目任何参建各方的任何报酬或经济利益。乙方不得参加合同规定与甲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五、违约责任及奖励

　　1、因乙方管理原因未能按期完工，应对乙方进行处罚，按以下方式计算处罚金：

　　罚金=管理费用总额÷合同期（日）×延长工期（日），最高罚金为50万元。

　　2、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长，甲方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计算并支付乙方延长期工程项目管理费：

　　延长期管理费=管理费总额÷合同期（日）×延长工期（日），延长期管理费最高为50万元。

　　3、提前完工奖励（保证质量前提下）：

　　奖励金额=管理费总额÷合同期（日）×提前工期（日）×2

　　4、当甲方认为乙方无正当理由而又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项目管理业务时，可向乙方发出指明其未履行义务的通知。若乙方不能做出合理书面答复，甲方可予以经济处罚（1万----5万元）作为乙方的违约金，乃至解除合同并追究相应责任，若甲方发出通知7日内没有收到答复，可在第一个通知发出后15日内发出终止委托项目管理合同的通知。合同即行终止。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六、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起诉至人民法院。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约定。

　　八、本合同壹式陆份，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遇争议时以正本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人： 乙方代表人：

**工程委托合同 篇21**

　　托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日竣工，在该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室外水泥场地出现不同程度翻砂、起灰和表面脱皮等现象，现根据交警大队要求必须进行维修整改，经多种维修方案比选，最后确定在原砼地坪基础上增加50mm后沥青砼，为了确保质量甲方委托巢湖市负责施工，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施工内容

　　巢湖市苏湾交警中队室外场地沥青砼地坪，厚度50mm，包工包料包质量。

　　二、甲方责任、权利和义务

　　1、做好施工中的协调工作，尽量为乙方创造良好的施工环境。

　　2、甲方享有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经济和法律纠纷时停止支付工程款的权利。

　　三、乙方责任、权利与义务

　　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施工本工程，必须履行合同的有关条款，按合同的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负责协调业主与监理部门关系。

　　2、负责工程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文明施工等全部工作，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3、严格按施工规程、规范或国家有关法规的要求以及甲方的质量、安全管理要求进行施工，按合同要求完成工程施工任务。若因乙方管理不当，出现质量、安全、工期及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问题而受到业主或国家相关部门的处罚时，则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理赔。

　　4、乙方有义务按甲方要求，配合甲方的质量、安全、环境保护等体系认证工作。

　　5、乙方不得将工程以任何方式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

　　6、乙方保证不拖欠民工工资，否则，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支付工资给民工及相关材料费。

　　四、有关费用事项：\_\_\_\_\_\_\_\_\_\_\_\_\_\_\_\_\_

　　1、乙方必须在拾个工作日内完成工作;

　　2、甲方按60元/m2支付工程款，总工程款按照实际完成面积计算;

　　3、施工完工后一个月内，甲方付清全部工程款;

　　4、工程款一次性结清，乙方不提供税票。

　　五、特别约定

　　为维护本公司的良好信誉，若因乙方管理不当，导致工期严重滞后或工程质量、工程安全出现重大问题，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订补充协议。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代表：\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委托合同 篇22**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本着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甲方将室内装饰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双方就具体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址：

　　3. 承包范围：

　　居室面积： 居室间数：

　　4. 工程内容(附工程设计图纸、工程预算报价书)

　　二、 承包方式：

　　1. 工期： 天，自\_\_\_\_\_\_月\_\_\_\_日开工，于\_\_\_\_\_\_月\_\_\_\_日竣工。

　　2. 工程承包价款：

　　A.按照公司与客户签订该工程预算书总造价中直接费\_\_\_\_\_\_%承包给乙方。

　　3.承包信誉保证及质保条款：

　　A.根据甲方公司工程管理规定，乙方自愿在合同签定后，一次性向甲方缴纳个人信誉保证金 元。甲方财务部出具相应收据，待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在\_\_\_\_日内返还乙方。

　　B.乙方所缴纳信誉保证金主要用作其施工队信誉担保，如发生乙方在承包施工期间使用伪劣材料或不符合工程预算书规定的材料、偷工减料、诽谤公司声誉等影响公司利益和违反公司各项管理规定及标准，公司有权在其信誉保证金中做出相应处罚。

　　C.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无条件执行工程保修期\_\_\_\_\_\_\_年并按乙方工程承包款总价\_\_\_\_\_\_%缴纳工程质保金(即;\_\_\_\_\_\_\_元)。保修期内发生一切费用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工程保修期间乙方接到甲方电话维修通知应在12小时内安排人员进行维修。不按时间维修或维修没有让客户满意，公司有权在其工程质保金中做出相应处罚。派其他施工单位解决，加收实付费用的20%作为管理费。保修期满甲方退还质保金。

　　4.工程质量及管理约定：

　　A.乙方无条件承诺其承包施工的工程验收合格(以客户签字认可工程竣工验收单为准)。

　　B.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负责在一周内收取业主方\_\_\_\_\_\_%工程尾款，该款作为甲方支付乙方的工程承包款。

　　5.工程款支付方式：

　　A.合同签定后，甲方根据乙方信誉保证金额度，每次支付不超过该额度的工程进度款。乙方应在每次领款使用完毕后及时向甲方财务部上缴相关票据，乙方超额度用款时应与甲方协商，经同意后方可领取。

　　B.乙方工程承包款累计领取额，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前不能超过乙方工程承包款总价的\_\_\_\_\_\_%，尾款待工程竣工后与甲方进行结算。结算时间为工程竣工验收后\_\_\_\_\_\_天内。

　　6.双方其它约定：

　　A.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B.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C.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 工程质量要求：

　　按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由设计员或施工监理分阶段进行验收和整体工程竣工验收。若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甲方有权勒令乙方停工并撤换工程队，其中造成的所有损失及经济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四、 甲方的责任及义务

　　1. 提供全套施工图纸和完成工程项目变更手续。

　　2. 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3. 派监理对现场施工进行工艺、工序、质量、进度的监督。

　　4. 严格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对乙方进行工程结算。

　　五、 乙方的责任及义务

　　1. 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2. 在前一段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阶段的施工。验收单必须有客户签字。

　　3. 严格遵守甲方规定的《现场文明施工条例》和《施工队日常管理条例》，切实做好现场文明施工及安全工作，因施工不当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并赔偿。

　　4. 必须对签字工程的金额保密，违者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

　　5. 必须保质、保量、保工期原则下完成工程任务，超期每日乙方按工程款的5%向甲方缴纳违约金。

　　6. 甲方有权指定施工工人，乙方必须服从。

　　7. 乙方必须到甲方指定的材料经销商购买材料，如发现有假冒伪劣材料，公司将给予重罚，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 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赊购材料，影响公司形象，如产生严重后果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9. 乙方要确保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相邻居民人身安全;防止火灾和水、电、煤气

　　事故发生;防止物品损坏。凡有上述情况发生，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 争议或纠纷处理

　　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报请公司总办进行协调。

　　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通过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七、 附则

　　1.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履行完成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生效外)自动终止。

　　甲 方： 乙 方：

　　代 表 人： 家庭住址：

　　单位地址： 编码：

　　电 话： 电 话：

　　\_\_\_\_\_\_月\_\_\_\_日\_\_\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23**

　　委托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接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项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为其装修住房。为保证工程顺利开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居室规格：共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3、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4、委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工程开工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工程竣工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工程总天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_\_\_。

　　第三条：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材料的品种、名称、规格，需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三)《家庭装潢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2、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的规定来执行。

　　3、施工中，如果甲方提出特殊施工项目或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减项的\'费用需另外签订补充合同。

　　4、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甲方自负产品质量，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若甲方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关于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实行明码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甲方提供的材料须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为他用。若乙方挪为他用，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赔偿给甲方。

　　2、若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不准确，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本合同附件(四)《甲方提供装潢材料清单》的内容，应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应付\_\_\_\_%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_\_\_\_%；工期进度过半，甲方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_\_\_%。剩余\_\_\_\_%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向甲方办理移交及发放装潢工程保修卡，详见本合同附件(八)《家庭装潢工程工程质量保修卡》。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属于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详见本合同附件(五)《家庭装潢工程工程项目变更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第八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签约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24**

　　第一部分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_与监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筒称“本工程”)概况如下：\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

　　工程规模：\_\_\_\_\_\_\_\_\_\_\_\_\_\_\_\_\_

　　总投资：\_\_\_\_\_\_\_\_\_\_\_\_\_\_\_\_\_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_\_\_\_\_\_\_\_\_\_\_\_\_\_\_\_\_

　　①监理投标书或中标通知书;

　　②本合同标准条件;

　　③本合同专用条件;

　　④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本合同自\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_\_日开始实施，至\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_日完成。

　　本合同一式\_\_\_\_\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_\_\_\_\_\_\_\_\_\_\_份。

　　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签章)

　　监理人：\_\_\_\_\_\_\_\_\_\_\_\_\_\_\_\_\_(签章)

　　住所：\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签章)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签章)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签订于：\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_\_日

　　第二部分标准条件

　　词语定义、适用范围和法规

　　第一条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有如下含义：\_\_\_\_\_\_\_\_\_\_\_\_\_\_\_\_\_

　　(1)“工程”是指委托人委托实施监理的工程。

　　(2)“委托人”是指承担直接投资责任和委托监理业务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3)“监理人”是指承担监理业务和监理责任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4)“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本工程现场实施监理业务的组织。

　　(5)“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派到监理机构全面履行本合同的全权负责人。

　　(6)“承包人”是指除监理人以外，委托人就工程建设有关事宜签订合同的当事人。

　　(7)“工程监理的正常工作”是指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委托人委托的监理工作范围和内容。

　　(8)“工程监理的附加工作”是指：\_\_\_\_\_\_\_\_\_\_\_\_\_\_\_\_\_①委托人委托监理范围以外，通过双方书面协议另外增加的工作内容;②由于委托人或承包人原因，使监理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因增加工作量或持续时间而增加的工作。

　　(9)“工程监理的额外工作”是指正常工作和附加工作以外，根据第三十八条规定监理人必须完成的工作，或非监理人自己的原因而暂停或终止监理业务，其善后工作及恢复监理业务的工作。

　　(10)“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11)“月”是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天开始到下一个月相应日期的前一天的时间段。

　　第二条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适用的法律是指国家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专用条件中议定的部门规章或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第三条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如专用条件约定使用两种以上(含两种)语言文字时，汉语应为解释和说明本合同的标准语言文字。

　　监理人义务

　　第四条监理人按合同约定派出监理工作需要的监理机构及监理人员，向委托人报送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及其监理机构主要成员名单、监理规划，完成监理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工程范围内的监理业务。在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应按合同约定定期向委托人报告监理工作。

　　第五条监理人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期间，应认真、勤奋地工作，为委托人提供与其水平相适应的咨询意见，公正维护各方面的合法权益。

　　第六条监理人使用委托人提供的设施和物品属委托人的财产。在监理工作完成或中止时，应将其设施和剩余的物品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给委托人。

　　第七条在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有关方同意，不得泄露与本工程、本合同业务有关的保密资料。

　　委托人义务

　　第八条委托人在监理人开展监理业务之前应向监理人支付预付款。

　　第九条委托人应当负责工程建设的所有外部关系的协调，为监理工作提供外部条件。根据需要，如将部分或全部协调工作委托监理人承担，则应在专用条件中明确委托的工作和相应的报酬。

　　第十条委托人应当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免费向监理人提供与工程有关的为监理工作所需要的工程资料。

　　第十一条委托人应当在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内就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一切事宜作出书面决定。

　　第十二条委托人应当授权一名熟悉工程情况、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决定的常驻代表(在专用条款中约定)，负责与监理人联系。更换常驻代表，要提前通知监理人。

　　第十三条委托人应当将授予监理人的监理权利，以及监理人主要成员的职能分工、监理权限及时书面通知已选定的承包合同的承包人，并在与第三人签订的合同中予以明确。

　　第十四条委托人应在不影响监理人开展监理工作的时间内提供如下资料：\_\_\_\_\_\_\_\_\_\_\_\_\_\_\_\_\_

　　(1)与本工程合作的原材料、构配件、机械设备等生产厂家名录。

　　(2)提供与本工程有关的协作单位、配合单位的名录。

　　第十五条委托人应免费向监理人提供办公用房、通讯设施、监理人员工地住房及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设施，对监理人自备的设施给予合理的经济补偿(补偿金额=设施在工程使用时间占折旧年限的比例╳设施原值十管理费)。

　　第十六条根据情况需要，如果双方约定，由委托人免费向监理人提供其他人员，应在监理合同专用条件中予以明确。

　　监理人权利

　　第十七条监理人在委托人委托的工程范围内，享有以下权利：\_\_\_\_\_\_\_\_\_\_\_\_\_\_\_\_\_

　　(1)选择工程总承包人的建议权。

　　(2)选择工程分包人的认可权。

　　(3)对工程建设有关事项包括工程规模、设计标准、规划设计、生产工艺设计和使用功能要求，向委托人的建议权。

　　(4)对工程设计中的技术问题，按照安全和优化的原则，向设计人提出建议;如果拟提出的建议可能会提高工程造价，或延长工期，应当事先征得委托人的同意。当发现工程设计不符合国家颁布的建设工程质量标准或设计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时，监理人应当书面报告委托人并要求设计人更正。

　　(5)审批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按照保质量、保工期和降低成本的原则，向承包人提出建议，并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

　　(6)主持工程建设有关协作单位的组织协调，重要协调事项应当事先向委托人报告。

　　(7)征得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有权发布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但应当事先向委托人报告。如在紧急情况下未能事先报告时，则应在24小时内向委托人作出书面报告。

　　(8)工程上使用的材料和施工质量的检验权。对于不符合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及国家质量标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有权通知承包人停止使用;对于不符合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工序、分部分项工程和不安全施工作业，有权通知承包人停工整改、返工。承包人得到监理机构复工令后才能复工。

　　(9)工程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权，以及工程实际竣工日期提前或超过工程施工合同规定的竣工期限的签认权。

　　(10)在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格范围内，工程款支付的审核和签认权，以及工程结算的复核确认权与否决权。未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委托人不支付工程款。

　　第十八条监理人在委托人授权下，可对任何承包人合同规定的义务提出变更。如果由此严重影响了工程费用或质量、或进度，则这种变更须经委托人事先批准。在紧急情况下未能事先报委托人批准时，监理人所做的变更也应尽快通知委托人。在监理过程中如发现工程承包人人员工作不力，监理机构可要求承包人调换有关人员。

　　第十九条在委托的工程范围内，委托人或承包人对对方的任何意见和要求(包括索赔要求)，均必须首先向监理机构提出，由监理机构研究处置意见，再同双方协商确定。当委托人和承包人发生争议时，监理机构应根据自己的职能，以独立的身份判断，公正地进行调解。当双方的争议由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或仲裁机关仲裁时，应当提供作证的事实材料。

　　委托人权利

　　第二十条委托人有选定工程总承包人，以及与其订立合同的权利。

　　第二十一条委托人有对工程规模、设计标准、规划设计、生产工艺设计和设计使用功能要求的认定权，以及对工程设计变更的审批权。

　　第二十二条监理人调换总监理工程师须事先经委托人同意。

　　第二十三条委托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提交监理工作月报及监理业务范围内的专项报告。

　　第二十四条当委托人发现监理人员不按监理合同履行监理职责，或与承包人串通给委托人或工程造成损失的，委托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更换监理人员，直到终止合同并要求监理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或连带赔偿责任

　　监理人责任

　　第二十五条监理人的责任期即委托监理合同有效期。在监理过程中，如果因工程建设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书面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的合同期。

　　第二十六条监理人在责任期内，应当履行约定的义务，如果因监理人过失而造成了委托人的经济损失，应当向委托人赔偿。累计赔偿总额(除本合同第二十四条规定以外)不应超过监理报酬总额(除去税金)。

　　第二十七条监理人对承包人违反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和完工(交图、交货)时限，不承担责任。因不可抗力导致委托监理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监理人不承担责任。但对违反第五条规定引起的与之有关的事宜，向委托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八条监理人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监理人应当补偿由于该索赔所导致委托人的各种费用支出。

　　委托人责任

　　第二十九条委托人应当履行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监理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监理人处理委托业务时，因非监理人原因的事由受到损失的，可以向委托人要求补偿损失。

　　第三十条委托人如果向监理人提出赔偿的要求不能成立，则应当补偿由该索赔所引起的监理人的各种费用支出。

　　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第三十一条由于委托人或承包人的原因使监理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发生了附加工作或延长了持续时间，则监理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委托人。完成监理业务的时间相应延长，并得到附加工作的报酬。

　　第三十二条在委托监理合同签订后，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监理人不能全部或部分执行监理业务时，监理人应当立即通知委托人。该监理业务的完成时间应予延长。当恢复执行监理业务时，应当增加不超过42日的时间用于恢复执行监理业务，并按双方约定的数量支付监理报酬。

　　第三十三条监理人向委托人办理完竣工验收或工程移交手续，承包人和委托人已签订工程保修责任书，监理人收到监理报酬尾款，本合同即终止。保修期间的责任，双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第三十四条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当在42日前通知对方，因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第三十五条监理人在应当获得监理报酬之日起30日内仍未收到支付单据，而委托人又未对监理人提出任何书面解释时，或根据第三十三条及第三十四条已暂停执行监理业务时限超过六个月的，监理人可向委托人发出终止合同的通知，发出通知后14日内仍未得到委托人答复，可进一步发出终止合同的通知，如果第二份通知发出后42日内仍未得到委托人答复，可终止合同或自行暂停或继续暂停执行全部或部分监理业务。委托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十六条监理人由于非自己的原因而暂停或终止执行监理业务，其善后工作以及恢复执行监理业务的工作，应当视为额外工作，有权得到额外的报酬。

　　第三十七条当委托人认为监理人无正当理由而又未履行监理义务时，可向监理人发出指明其未履行义务的通知。若委托人发出通知后21日内没有收到答复，可在第一个通知发出后35日内发出终止委托监理合同的通知，合同即行终止。监理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十八条合同协议的终止并不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和应当承担的责任。

　　监理报酬

　　第三十九条正常的监理工作、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的报酬，按照监理合同专用条件中第四十条的方法计算，并按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

　　第四十条如果委托人在规定的支付期限内未支付监理报酬，自规定之日起，还应向监理人支付滞纳金。滞纳金从规定支付期限最后一日起计算。

　　第四十一条支付监理报酬所采取的货币币种、汇率由合同专用条件约定。

　　第四十二条如果委托人对监理人提交的支付通知中报酬或部分报酬项目提出异议，应当在收到支付通知书24小时内向监理人发出表示异议的通知，但委托人不得拖延其他无异议报酬项目的支付。

　　其他

　　第四十三条委托的建设工程监理所必要的监理人员出外考察、材料设备复试，其费用支出经委托人同意的，在预算范围内向委托人实报实销。

　　第四十四条在监理业务范围内，如需聘用专家咨询或协助，由监理人聘用的，其费用由监理人承担;由委托人聘用的，其费用由委托人承担。

　　第四十五条监理人在监理工作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使委托人得到了经济效益，委托人应按专用条件中的约定给予经济奖励。

　　第四十六条监理人驻地监理机构及其职员不得接受监理工程项目施工承包人的任何报酬或者经济利益。

　　监理人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委托人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第四十七条监理人在监理过程中，不得泄露委托人申明的秘密，监理人亦不得泄露设计人、承包人等提供并申明的秘密。

　　第四十八条监理人对于由其编制的所有文件拥有版权，委托人仅有权为本工程使用或复制此类文件。

　　争议的解决

　　第四十九条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对对方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主管部门协调，如仍未能达成一致时，根据双方约定提交仲裁机关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部分专用条件

　　第二条本合同适用的法律及监理依据：\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监理范围和监理工作内容：\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外部条件包括：\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委托人应提供的工程资料及提供时间：\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委托人应在\_\_\_\_\_\_\_\_\_\_\_\_\_\_\_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

　　第十二条委托人的常驻代表为\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五条委托人免费向监理机构提供如下设施：\_\_\_\_\_\_\_\_\_\_\_\_\_\_\_\_\_

　　监理人自备的、委托人给予补偿的设施如下：\_\_\_\_\_\_\_\_\_\_\_\_\_\_\_\_\_

　　补偿金额=

　　第十六条在监理期间，委托人免费向监理机构提供\_\_\_\_\_\_\_\_\_\_\_\_\_\_\_名工作人员，由总监理工程师安排其工作，凡涉及服务时，此类职员只应从总监理工程师处接受指示。并免费提供\_\_\_\_\_\_\_\_\_\_\_\_\_名服务人员。监理机构应与此类服务的提供者合作，但不对此类人员及其行为负责。

　　第二十六条监理人在责任期内如果失职，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责任，赔偿损失[累计赔偿额不超过监理报酬总数(扣税)]：\_\_\_\_\_\_\_\_\_\_\_\_\_\_\_\_\_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报酬比率(扣除税金)

　　第三十九条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监理人的报酬：\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附加工作报酬：\_\_\_\_\_\_\_\_\_\_\_\_\_\_\_\_\_(报酬=附加工作日数\*合同报酬/监理服务日)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额外工作报酬：\_\_\_\_\_\_\_\_\_\_\_\_\_\_\_\_\_

　　第四十一条双方同意用\_\_\_\_\_\_\_\_\_\_\_\_\_\_\_\_\_支付报酬，按\_\_\_\_\_\_\_\_\_\_\_\_\_汇率计付。

　　第四十五条奖励办法：\_\_\_\_\_\_\_\_\_\_\_\_\_\_\_\_\_

　　奖励金额=工程费用节省额\*报酬比率

　　第四十九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附加协议条款：\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25**

　　甲方：

　　乙方：\*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甲方的 工程由乙方负责检测，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第二条 检测内容

　　1、检测项目内容：按国家有关规范规定对所需项目进行检测。

　　水泥、石子、砂子、钢筋、焊件、型刚、撼砂、烧结普通砖、空心砖、多孔砖、砼空心砌块、白灰、陶瓷砖、含水率、砼配合比、砂浆配合比、砼试块、砂浆试块、防水砼试块、防水卷材、水、电、窗、锚栓拉拔、主体结构等项目。

　　第三条 检测程序

　　一、原材料检测，由乙方每周一、四、六道甲方施工现场将受验样品取回进行检测;

　　二、现场检测，甲方须提前二天通知乙方;

　　三、每次取样或乙方现场抽样，甲方需填写检测委托书，明确样品的相关信息及检测要求;

　　四、乙方按规定时间出具检测报告，由甲方道乙方领取检测报告。

　　第四条 检测时间及双方责任

　　1、甲方：

　　(1)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规范进行取样送试。

　　(2)现场检测时提供必要检测条件(如：水、电、现场等)。保证检测过程中试送

　　2、乙方：

　　(1)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规范工整、科学、准确即使的完成检测工作。

　　(2)现场检测过程中必须有可靠的安全措施，其事故责任自负。

　　检测过程如遇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五条 检测收费标准如下

　　1、检测费用按2.60元∕米(砖混、框架);

　　2、出现重复检测费用另外收取(收费标准件附表);

　　3、检测费用收取方式：开工签订合同时，50000.00元∕栋;主体工程完工时，追加30000.00

　　第六条 其他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双方协商解决，诉讼管辖法院为工程所在法院。

　　1、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 方： 乙 方：盖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地址：

**工程委托合同 篇26**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及诚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临清豪翰商贸城一期10KV配电工程施工

　　2、工程地点：新-华路与纬八路交汇处西北角

　　二、承包方式及范围

　　承包方式：包设计、包人工、包该工程所有设备安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检验、包调试、包验收合格备案和送电、包售后维修。 承包范围：

　　1、供电系统设计。

　　2、所有安装设备材料的采购、运输及保管;高压分接箱、组合式箱变的制作、组装及出厂检验;

　　3、供电系统施工:龙山路过路150顶管100米;从10KV1013南华线9号杆T接线夹经甲方高压电缆分接箱至末端3台630KVA箱变的所有设备材料的运输、安装、检验及调试;挂表送电等。其中临清豪翰商贸城一期23#楼北侧1台630KVA的箱变及电缆施工属于改线工程，乙方只负责电缆施工、接线、调试送电。

　　4、整理工程施工验收资料

　　5、协调与供电部门的关系，办理施工验收手续。

　　三、工期

　　20\_\_年7月15日至20\_\_年8月15日。

　　四、工程造价及付款方式

　　该工程实行包干价：总造价人民币68万元整(含税)，大写人民币陆拾捌万元整。具体见乙方投标预算书。

　　总造价为含设计、人工、工程所有设备安装材料、机械、工期、质量、安全、检验、调试、验收合格备案和送电、售后维修、税费(建安税)等的综合造价。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2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造价的30%作为预付款;

　　2、乙方在该工程全部施工完毕经验收合格且具备送电条件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工程总造价的65%(支付该款时乙方必须出具工程全额建安发票);乙方收到该工程款后2小时内必须给甲方成功送电。

　　3、剩余5%作为质保金，从送电之日起两年内如果该工程无质量问题或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能及时进行维修，甲方将在送电之日起两年后的15日内将质保金无息支付给乙方。

　　五、箱变技术要求

　　1、欧式景观样式。设备配置根据图纸配置，高压部分具备高压测量、计量、避雷功能(包括模拟屏在内)等设备，以达到验收通过为准;

　　2、各高低压柜体均含铜排及其辅助配件等，所有柜体内外必须要有标示牌;

　　3、每组箱变内部低压出线为6路400A+2路250A,低压柜体之间用母排连接;

　　4、变压器采用2台S11-630KVA-10.5(22.5%)/0.4KV变压器(产品是铜芯，达驰

　　5、高压柜体壳体采用覆铝锌板，低压柜体采用低压GGD;(厚度要达到国家行业标准);

　　6、母排要求铜母排，国家标准T2铜排，质量标准参照国家标准规范要求;

　　7、电气开关等元器件品牌为正泰或质量不低于该品牌。

　　六、安装质量标准

　　1、甲乙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按国家、地方及行业有关标准执行。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电气工程规范、规格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派驻代表的监督。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标准：执行最新国家及行业标准、国家和地方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如因质量不合格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其他要求可参照有关国家标准、国家机械部及企业标准执行。

　　4、 由乙方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设备、构配件、半成品必须按有关规定提供质量合格证，或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用于工程;

　　5、若经甲方抽检发现乙方在施工中存在偷工减料现象，甲方除责令恢复按图纸或合同约定的标准外，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工程总价的10%支付违约金。

　　七、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提供工程施工机械及设备存放临时用地。

　　2、施工现场必须具备施工条件，否则因此造成的工期拖延，乙方不负责。

　　3、及时支付工程款。

　　乙方责任:

　　1、合同签订后3日内向甲方提供高压系统设计图纸、箱变和高压分接箱基础施工图纸两份，以便甲方安排土建施工;

　　2、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施工资料、设备原始资料、设备所带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及竣工图;

　　3、乙方负责向临清市供电\*司有关部门按规定程序申报该工程的验收工作。

　　4、乙方要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程施工，严格遵守电力行业安全及施工相关规程、规定，确保施工安全和施工质量。如因乙方施工工艺问题未能验收通过，乙方负责按电力部门的要求及时整改。如果拖延工期，每拖延一天按合同总造价的3，给甲方赔偿损失。

　　5、如果后期乙方在临清市其它项目拥有630KVA的配电施工工程，须协助甲方将壹630KVA箱变配备的高压计量装置和高压开关按市场价卖出。

　　八、质保期

　　箱变、高压分接箱质保期二十年，其它质保期两年。在质保期内，乙方必须在24小时内对该工程出现的质量问题无条件免费维修或更换。如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给予甲方相应的赔偿。

　　十、合同生效

　　合同生效时间：20\_\_年7月15日。

　　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律。保修期满合同自行终止。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27**

　　\_\_\_\_\_\_\_\_\_(以下简称“业主”)与\_\_\_\_\_(以下简称监理单位)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业主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规模\_\_\_\_\_\_\_\_\_\_\_\_\_\_\_\_\_\_;

　　总投资\_\_\_\_\_\_\_\_\_\_\_\_\_\_\_\_\_\_;

　　监理范围。

　　2、本合同中的措词和用语及所属的监理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同义。

　　3、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监理委托函或中标函;

　　(2)工程建设监理合同标准条件;

　　(3)工程建设监理合同专用条件;

　　(4)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以及双方确认的往来信函、传真，邮子邮件等。

　　4、监理单位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工程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5、业主同意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单位支付酬金。支付方式见工程建设监理合同的专用条件。

　　本合同的监理业务自\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开始实施，至\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完成。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份，

　　各执\_\_\_份。

　　业主：(签章)\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地址：\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签于

　　监理单位：(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

　　地址：\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

　　\_\_\_\_\_\_\_年\_\_月\_\_日签于\_\_\_\_\_\_

**工程委托合同 篇28**

　　XX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咨询人)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项目名称：XX医院室内装饰工程

　　2.服务类别：对委托人提供的新增工程量图纸及工程量签证单进行结算、对量

　　二、本合同的措词和用语与所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同义。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咨询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五、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六、本合同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自20xx年9月27日开始实施，至20xx年10月7日终结。

　　七、本合同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

　　委托人：(盖章)

　　咨询人：(盖章)

　　年月日：

**工程委托合同 篇29**

　　委托人：(签章)\_

　　\_\_\_\_\_\_\_\_\_\_\_\_\_\_\_监理人：(签章)\_

　　\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章)\_

　　\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章)\_

　　\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本合同签订于：\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标准条件

　　词语定义、适用范围和法规

　　第一条　下列各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有如下含义：

　　(1)“工程”是指委托人委托实施监理的工程。

　　(2)“委托人”是指承担直接投资责任和委托监理业务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3)“监理人”是指承担监理业务和监理责任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4)“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本工程现场实施监理业务的组织。

　　(5)“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派到监理机构全面履行本合同的全权负责人。

　　(6)“承包人”是指除监理人以外，委托人就工程建设有关事宜签订合同的当事人。

　　(7)“工程监理的正常工作”是指双方在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委托人委托的监理工作范围和内容。

　　(8)“工程监理的附加工作”是指：①委托人委托监理范围以外，通过双方书面协议另外增加的工作内容;

　　②由于委托人或承包人原因，使监理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因而增加工作或持续时间。

　　(9)“工程监理的额外工作”是指正常工作和附加工作以外，根据第三十七条规定监理人应当完成的工作，或非监理人自己的原因而暂停或终止监理业务，其善后工作及恢复监理业务的工作。

　　(10)“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11)“月”是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天开始到下一个月相应日期的前一天的时间段。

　　第二条　北京市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适用的法律是指国家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的部门规章或北京市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

　　如合同专用条件约定使用两种以上(含两种)语言文字时，汉语应当为解释和说明本合同的标准语言文字。

　　监理人义务

　　第四条　监理人按合同约定派出监理工作需要的监理机构及监理人员，向委托人报送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及其监理机构主要成员名单、监理规划，完成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工程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在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应当按合同约定定期向委托人报告监理工作。

　　第五条　监理人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期间，应当认真、勤奋地工作，为委托人提供与其水平相适应的咨询意见，公正维护各方面的合法权益。

　　第六条　监理人使用委托人提供的设施和物品属委托人的财产。

　　在监理工作完成或中止时，应当将其设施和剩余的物品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给委托人。

　　第七条　在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有关方同意，不得泄露与本工程、本合同业务有关的保密资料。

　　委托人义务

　　第八条　委托人在监理人开展监理业务之前应当向监理人支付预付款。

　　第九条　委托人应当负责工程建设的所有外部关系的协调，为监理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根据需要，如将部分或全部协调工作委托监理人承担，则应当在合同专用条件中明确委托的工作和相应的报酬。

　　第十条　委托人应当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免费向监理人提供与工程有关的为监理工作所需要的工程资料。

　　第十一条　委托人应当在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内就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一切事宜做出书面决定。

　　第十二条　委托人应当授权一名熟悉工程情况、能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决定的常驻代表(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负责与监理人联系。

　　更换常驻代表，要提前通知监理人。

　　第十三条　委托人应当将授予监理人的监理权利，以及监理人主要成员的职能分工、监理权限及时书面通知已选定的承包合同的承包人，并在与第三人签订的合同中予以明确。

**工程委托合同 篇30**

　　项目名称：\_\_\_\_

　　建设地点：\_\_\_\_

　　委托人：\_\_\_\_\_

　　代理人：\_\_\_\_

　　招标代理资格：甲级（证书编号：\_\_\_）

　　工程造价咨询资格：甲级（证书编号：\_\_\_）

　　政府采购代理资格：甲级（证书编号：\_\_\_）

　　委托人：\_\_\_\_\_

　　代理人：\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委托人与代理人就工程的招标事宜，经充分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委托代理招标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

　　2、工程地点：\_\_\_

　　3、设计单位：\_\_\_

　　4资金来源：\_\_\_\_\_

　　第二条委托代理范围

　　1、委托代理招标内容包括a。

　　2、委托代理的事项：

　　（1）协助委托人办理招标申请；

　　（2）发布招标公告；

　　（3）受理投标申请人报名；

　　（4）编制、送审及发放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

　　（5）编制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和编制工程标底；

　　（6）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

　　（7）协助委托人组织评标委员会；

　　（8）组织开标、评标；

　　（9）编评标报告，协助委托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第三条委托人的权利

　　1、委托人有权参与招投标的有关活动。

　　2、委托人有权要求代理人及时提供代理工作阶段性的进展情况。

　　第四条委托人的义务和责任

　　1、委托人在代理人开展招标代理业务之前应按照有关规定办全本项目招标所需的有关审批手续，使招标工作具备条件。

　　2、委托人应当向代理人及时、无偿、真实、详细的提供招投标代理工作范围内所需的文件和资料（如建设批文、资金证明、报建表、经审查的施工图纸等）。

　　3、对代理人提出的书面要求，委托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如因此造成的时间延长由委托人负责。

　　4、在合同履行期间，委派熟悉业务、知晓法律法规、工作认真负责的人员作为委托人的代表，配合代理人工作。

　　5、委托人不得泄露依法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

　　6、承担由于本方过失造成代理人的经济损失。

　　第五条代理人的权利

　　1、有权拒绝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规定的人为干预。

　　2、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授权范围内代理委托项目的招标工作。

　　3、如委托人的某些条件和要求不符合现行的法律、法规或程序，代理人在出示相应依据的前提下，可以建议委托人进行修改。委托人不作相应修改的，代理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履行合同。

　　第六条代理人的义务和责任

　　1、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从事招标代理活动。

　　2、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为委托人提供招标代理服务，不得将本合同所确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转让给第三方。

　　3、有义务向委托人提供招标工作计划以及相关的招投标资料，做好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解释工作。

　　4、在代理活动中不得泄露依法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

　　5、代理人应提供不少于壹式叁份的招标控制价（标底）文件（下称“造价文件”）。造价文件必须由编制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加盖印鉴并加盖法人公章。

　　6、因代理人的单方过失造成委托人的经济损失，应当向委托人按实进行赔偿。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总额（除去税金）。

　　7、因不可抗力导致代理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代理人不承担责任。

　　第七条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取和支付

　　1、根据国家、广西自治区及桂林市现行政策，经双方协商，按照以下计算方法确定招标代理服务费等：

　　a、编制工程预算、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按中标单位中标价的计取。

　　b、工程施工招标代理费，按施工中标单位工程中标价的计取。

　　2、以上费用由委托人支付，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代理人付清。

　　第八条委托人对代理人完成本合同委托内容的时间要求

　　1、代理工作开始时间：20xx年x月x日。

　　2、代理工作结束时间：代理工作结束时间以委托人完成定标工作，发出中标通知书时间为准。

　　3、非代理人原因造成的时间延误，代理工作结束时间相应延长。

　　第九条违约和争议的解决

　　1、由于一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2、由于违约造成第三方损失的，也由违约方在赔偿另一方损失的基础上再赔偿第三方损失。

　　3、双方对代理合同条款变更时必须另签补充合同条款，补充合同条款作为本代理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委托人与代理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时，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合同份数双方约定合同一式七份，委托人执四份，代理人执两份，招标投标管理机构一份。

　　委托人（公章）：\_\_\_\_代理人（公章）：\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人：\_\_\_\_

　　电话：\_\_\_电话：\_\_\_\_

　　签订日期：\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日期：\_\_\_年\_\_\_\_月\_\_\_\_日

　　地址：\_\_\_\_地址：\_\_\_\_

　　开户银行：\_\_\_\_开户银行：\_\_\_

　　银行帐号：\_\_\_\_银行帐号：\_\_\_

　　邮编：\_\_\_\_邮编：\_\_\_\_

　　电话：\_\_\_\_电话：\_\_\_

　　传真：\_\_\_\_传真：\_\_\_\_

**工程委托合同 篇31**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以下简称甲方)于 年 月 日与 签订了《关于莱钢型钢炼钢厂钢包加盖工程钢包盖维修维护委托协议书》(以下简称主合同)。现甲方委托 (以下简称乙方)负责维修保养施工，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施工内容：

　　《关于莱钢型钢炼钢厂钢包加盖工程钢包盖维修维护委托协议书》合同的全部内容。

　　二、甲方责任、权利和义务

　　1、与乙方签订合同(包括随后可能签订的补充合同)。

　　2、组建项目技术部。技术组长作为甲方的派出机构，到施工现场具体履行甲方职责，对工程进度、质量、安全及资金等进行监督管理验收。

　　3、组织公司职能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工程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督促乙方实施。

　　4、审核维修保养组织有关施工报表、报告以及工程结算、竣工资料。

　　5、做好施工中的协调工作，尽量为乙方创造良好的施工环境。但由于厂方或监理以及遇不可抗为的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维修养护窝工、停工和延期，甲方不负任何责任，乙方应予理解并承担由此可能带来的成本增加的风险。

　　6、按合同要求付款给乙方

　　7、项目经理部印章由乙方管理，甲方监督使用。

　　三、乙方责任、权利与义务

　　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施工本工程，必须履行主合同包括随后可能签订的补充合同的有关条款，按主合同的规定全面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并承担主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负责协调厂方与监理部门关系。

　　2、负责施工、保修养护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工期、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文明施工、竣工资料及验收等全部工作，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3、严格按施工规程、规范或国家有关法规的要求以及甲方的质量、安全管理要求进行施工，按主合同要求完成工程施工任务。若因乙方管理不当，出现质量、安全、工期及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问题而受到业主或国家相关部门的处罚时，则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施工过程及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造成返工的，乙方须承担返工责任及费用。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理赔。

　　4、负责雇用除甲方派出的管理人员以外的施工所需的全部岗位人员，并将雇用名单及相应岗位安排书面报告甲方。乙方应及时付清其雇用人员的工资和采购材料费及机械设备租赁费用。每月30日前向甲方提交上月的债权债务一览表和所雇用人员工资发放表。以上表格必须由乙方、债权人、乙方所雇用人员签字确认，甲方有监督权。乙方与第三方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未经甲方许可不得直接从厂方处领取工程款。如有厂方代扣款项，乙方须于该事项发生后2天内告知甲方并提交相关凭证。否则，甲方对乙方处以2倍代扣款额的罚款.

　　6、乙方有义务按甲方要求，配合甲方的质量、安全、环境保护等体系认证工作。

　　7、乙方不得将工程以任何方式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

　　8、乙方不得使用甲方项目章用于担保、购销货物等活动，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相关法律责任。

　　四、有关费用事项：本项目采用固定月结的方式进行结算，该月价格总价不做调整，合同月结价款为人民币13000元整(人民币大写:壹万叁仟元整)，包含了人工费、设备价款及运输物流费等。

　　1、甲方与乙方签订本合同后，累计下月的20日支付合同月结工资的100%，计人民币13000元整(人民币大写：壹万叁仟元整)

　　2、甲方人员为本项目应付检查等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维修养护期间所涉及的耐火材料费用均由乙方提供，次月甲方向乙方结清。

　　六、特别约定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期付款，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每日标准为应付款总额的0.5%。

　　2、乙方如未能在约定期间内通过厂方的验收(如因厂方生产等原因无法安排施工时间除外)，应支付甲方违约金，违约金的金额等同甲方与乙方合同约定的违约金金额，为月结总金额的0.5%。

　　3、若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无法验收或无法通过验收导致甲方与厂方的合同无法履行，乙方应在30日内全额返还甲方已支付乙方的资金并承担相应利息(按照年息10%的利率计算)，同时承担甲方的其它全部相关损失。

　　4、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设备、材料的技术性能和安全性能均符合《技术协议》的要求。若因乙方原因给厂方造成损失以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有乙方承担。

　　5、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违反甲方与厂方签订的该项目合同并承担违约责任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为此支付的全部款项及损失。

　　6、除上述条例外，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六、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订补充协议。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